关于平安大华太和一号
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分配的预告

尊敬的投资者:

根据“平安大华太和一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”(以下简称“本计划”）资产管理合同第十八章的约定，本管理人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，拟以2017年11月14日作为权益登记日（收益分配基准日），向全体份额持有人进行收益分配，其中权益登记日以后的最近开放日（指2017年11月15日）确认申购成功的产品份额，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；权益登记日以后的最近开放日确认赎回成功的产品份额，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

本次收益分配提示仅作为正式收益分配前的提示性公告,具体收益分配方案及分配数额以管理人届时公布的《平安大华太和一号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收益分配方案》内容为准，敬请留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7年10月19日